

目 錄

出版說明

愛不愛菲津濱？	1
菲華史的一千年和一世紀	3
海外華人的優勢	6
擺正華社的地位和角色	9
老問題 新爭論	11
廿一世紀的華僑華人	14
不同意義和不同層次的參政	16
蒼看融合花盛開	18
融合的速度	20
正確對待「排華」言論	22
FAT GHOU——新平	24
華人作為世界移民	26
勤儉的物質基礎	28
語言與融合	30
中國、華人與東南亞	32
馬來亞華人史的特殊意義	34
民族的概念	36
全球化與華人	40
救國、救國，救哪一國？	42
華人的網絡	45
黎刹的民族觀	49
諾描里齊斯這個地方	51
十九世紀的華商	53

陶瓷的歷史價值	56
菲津濱和菲津濱華人在歷史上對中國的影響和貢獻	58
文學與促進了解	62
《糖史》和文化交流	64
加強文化交流的工作	67
從世界史看華人	69
第三個「菲華社會」	72
華人社團的青黃不接	76
上郭黎刹紀念碑	78
梁啓超與菲津濱	80
菲津濱的華人混血兒	84
從華人的天主教化說起	86
黎刹絕命詩有十七種中文譯本	88
移民、留學、通婚與融合	91
TULAY與蘇祿華人	94
華人經濟的發展法則	95
新加坡華人的經濟	97
民族問題的長期性	99
中華民族的民族融合史	101
漢族是由許多民族混血而成的	104
人類無種族之分	106
菲民族與中國的血緣	108
融合與發展	110
對科技人才的自治之明	112
LUCA——萬物終極共同祖先	115
中華民族的優良傳統	117
先見之明	119
菲華的勞工	121

一位華裔的「菲人書店」	123
經濟發展不平衡所導致的民族主義	125
菲津濱歷史的獨特性	127
關於「華人經濟」的研究	141
菲津濱和美洲之間關係中的華人因素	155
華菲種族關係面面觀	165
從世界富豪榜看華裔（上）	176
從世界富豪榜看華裔（下）	180
菲津濱各古國與中國的朝貢關係	186
古麻剌朗較可能是在描絲蘭	190
SANGLEY者，常來也！	198
高母羨——第一本中國書的西譯者	201
梁啟超來過菲津濱嗎？	206
中國的茶和蘇祿的奴隸掠奪	208
西班牙兩次屠殺華人同中國的關係	210
十八世紀仙彬蘭洛的生絲市場	212
最後一個八連的圖相	215
十七世紀的王城八連圖	218
英國佔領馬尼拉三平與華人	221
鄭成功・台灣・菲津濱華人	223
不團結的通病	225
三十年代末的復興商業運動	229
印尼華人的經驗教訓之一：社會福利工作	232
印尼華人的經驗教訓之二：認同的問題	236
不同的陳，好的陳	241
假如是亞斐洛・林	243
血統主義靠不住	245
民間的工作更根本	247

根的認同	249
反種族主義的種族主義	251
淵源深 意義大	253
「我們是一家人」	255
慶祝國慶 紀念建交	257
優先投資菲津濱	259
華社的團結	261
施主心態要不得	263
解決華人問題的辦法	265
名電視廣播員懂得區分不同類的華人	267
華社在進步	269
一九七五——劃時代的一年	271
團結・融合・建國	273
我們的國家菲津濱	275
華社應嚴於自律	277
一石激起千層浪——肖尼・扶西這個傢伙	279
第二〇〇〇座農村校舍	281
立足菲津濱 前進一大步	283
不要都從商	285
與菲民眾慶建交	288
贏得了真正的友誼	290
兩個方向	292
主人翁的精神	294
寄望菲華各界懇談會	296
SANDUGO (同血緣)	298
華人移民與文化交流	306
從商會的演變看華商	313
華人與全球化	325

愛不愛菲律賓？

假如有人問本地的華僑華人他們愛不愛菲律賓，你估計他們會怎樣回答這個問題呢？愛還是不愛？答案很可能是各種各樣的，得視他們各自的出身、身份、年齡、背景、經歷、教育程度而定。但是，就思想感情來說，有許多華僑華人的答案很可能會是「不愛」或「不怎麼愛」，至少不是那麼主動自覺的「愛」。這是因為，許多華僑華人可能還未能自覺地把菲律賓當作是自己的國家，於是對這個國也就「愛」不起來了。同時，菲律賓的貧窮落後，存在許多腐敗落後的現象，也使許多華僑華人「愛」不起來。而對許多土生土長的年青一代華人來說，他們雖然潛意識地已把菲律賓作為自己的國家來認同，有一定自然而然的基本的「愛」，但是，美國文化的影響，菲律賓愛國主義教育的失敗，以及菲律賓所存在的腐敗落後現象，也使他們對菲律賓的「愛」大大打了折扣，愛之不深或不甚深。

從思想感情以至言談中來說，許多華僑華人雖然不是怎麼愛菲律賓的，但是從他們的實際行動，即他們選擇在菲律賓建家立業，長期生息來看，我們卻只能得出他們實際上是愛菲律賓，愛住在菲律賓的結論。這話怎說呢？

道理其實很簡單，因為他們如果不愛菲律賓，他們又為什麼選擇住在菲律賓呢？特別是考慮到有許多華僑、華人，包括那些新的移民，是千方百計，尋方設法，改名換姓，認人作父，才弄來菲律賓定居的。他們如果不愛這個地方，他們會這樣做嗎？即使在歷史上，西班牙殖民統治者雖曾六次屠殺華人，但是在每次屠殺後不久，華人還是又陸續來到菲律賓，人數又逐漸恢復到屠殺前那樣的水平。也許我們華人實在是太「愛」菲律賓這個

地方了。

誠然，愛住在菲律賓，愛到菲律賓謀生、做生意，同在感情上關愛這個國家是兩回事，是兩種不同的愛。對這一點，我們是明白的，也分得清的。但是，這兩種不同的愛之間的關係卻又是相因相成的。

盡管有的人在口頭上把菲律賓說得這也不行，那也不行，幾乎是一文不值，但是就謀生和做生意而言，就菲律賓人民的友善和好客而言，菲律賓不失還是一個好地方。這也是許多華僑華人捨不得離開菲律賓，能夠在菲律賓建家立業，以及有許多新華僑繼續跑到菲律賓的主要原因。菲律賓確實還是有其值得華僑華人愛和可愛的地方的。但是，這種愛主要是物質利益方面的愛，而不是感情上的愛。可是，這種物質利益上的愛，久而久之，是可以也會產生感情上的愛的。就親情而言，生父生母當然比養父養母親。但一個人如果對養父養母竟然會一點感情都沒有，也未免太不近人情和太沒有感情了。在這個問題上，華僑華人絕不應該忘記為他們提供謀生之本的菲律賓。他們畢竟是立足在菲律賓這塊土地上才取得今日這樣的發展的。

我們相信，華僑、華人愛在菲律賓謀生、做生意，愛住在菲律賓的這種物質利益上的「愛」，終有一日會逐漸發展成對菲律賓感情上的愛。而當華僑、華人能夠在感情上關愛菲律賓的時候——年青的、土生土長的一代已在這樣做了，不但華僑、華人定能對菲律賓作出更多、更大、更有益的貢獻，而且菲律賓定會為他們提供更有利的條件讓他們居住、謀生、做生意、圖發展，將會更值得他們愛——在物質利益上和感情上都愛。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五日

菲華史的一千年和一世紀

再過五天，人類社會就要進入二十一世紀和第三個千禧年了。值此之際，回顧一下我們菲律賓華人社會在過去的一個世紀（二十世紀）和前一個千禧年（第二個千禧年）的歷史，無疑是很有意義的。

據《宋史》和《文獻通考》記載，在公元九八二年菲律賓的摩逸國（今岷多洛），即「載寶貨至廣州海岸」。這是有關菲中關係史最早的文字記載。已故菲律賓著名歷史學家威廉·亨利·斯葛（WILLIAM HENRY SCOTT，中文名為蘇文龍）說，根據史冊的文字記載，是菲律賓人先到中國去就是根據這一發生在十世紀的記載。

另一方面，據《宋史》記載，在公元一〇〇三年九月己丑，菲律賓的蒲端國（即武端，BUTUAN 市）即「獻紅鸚鵡」給中國，並於一〇〇四年五月、一〇〇七年、一〇一一年二月和一〇一一年六月四次到中國朝貢。這是有關菲律賓向中國朝貢的最早記載，時間是在十一世紀初。

《宋史》有關摩逸和蒲端的這些記載，剛好發生在第一個千禧年之末和第二個千禧年之初。從這個時候算起，到今年一九九九年，剛好約為一千年。這一千年，無疑是菲中關係史和菲律賓華人史重要的一千年。

另一方面，在十九世紀末，公元一八八八年，菲律賓出現了第一份華文報《華報》，復於一八九九年創辦了第一所華文學校中西學校。一九〇〇年，中國在菲律賓開設了領事館，由陳綱出任中國駐菲第一任總領事。一九〇四年，岷里刺中華商會（初稱小呂宋中華商務局）成立，是菲律賓華人的第一個正式商會組

織。所有這些事件，發生在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從這個時候算起，到今年一九九九年，剛好約為一百年。這一百年，無疑也是菲中關係史及菲律賓華人史重要的一百年或一個世紀。

今年一九九九年既是二十世紀的最後一年，也是第二個千禧年的最後一年。我們在前述所提到的菲中關係史和菲律賓華人史的一百年和一千年，皆可算到今年為止，以一九九九年為限。那麼，在一九九九年這一年，就菲華社會和菲律賓華人史而言，有什麼較重大的事件可作為二十世紀和第二個千禧年終結的一年的標誌呢？我們認為，華裔文化傳統中心，特別是其菲華歷史博物館在今年一月十九日的正式落成，是可以作為菲律賓華人史在這世紀末及千禧年之終的標誌的。

華裔文化傳統中心、菲華歷史博物館不但標誌了菲律賓華人經過千百年的奮鬥，終於有了自己的文化中心和歷史博物館，而且是菲律賓華人已在菲律賓落地生根，成為菲律賓民族的組成部份，從華僑—華人—華裔，終於成為華裔菲人 TSINOY 的歷史過程的里程碑式的標誌。這一里程碑式的標誌，剛好在二十世紀和第二個千禧年的最後一年矗立在菲律賓的歷史文化勝地王城內，不只是一種歷史的巧合，而且在人類社會和我們菲律賓華人即將跨進二十一世紀和第三個千禧年之際，有着其特殊的歷史意義。它標誌着菲律賓華人在進入二十一世紀和第三個千禧年的時候，將有一個新的起點，即將進入一個新的時代。

回顧菲律賓華人在過去的一千年和一百年的歷史，其變化之大，其所經歷的滄桑和血淚辛酸，其奮鬥歷程和所取得的成就，如要加以細述和詳加記載，將是一部厚厚的菲律賓華人史。想當年，當我們最早的華人先輩背井離鄉，遠渡重洋，來到菲律賓的時候，誰可曾想到，一部艱難曲折，波瀾壯闊的菲律賓華人史會這樣地展開？誰又可曾想到，當年這些來自中國閩南的中國人，經過千百年的滄桑，竟會終於在菲律賓落地生根，成為華裔菲律

濱人！從某種意義上來說，菲律賓的華人史，實際上就是移民菲律賓的中國人，從寓居的華僑變成定居的華人，直至成為華裔菲律賓人的歷史。

誠然，菲律賓的華人史只是世界各地華人史和中國移民史的一部份，也只是世界移民史的一部份。而移民作為一種世界現象，隨着世界經濟的全球化及交通通訊的飛速發展，正具有愈益重大的世界意義。我們相信，在二十一世紀和第三個千禧年，菲律賓華人之融合於菲律賓大社會，世界各地華人之融合於各自的當地社會，以及移民作為一種世界現象，世界各地民族的融合，皆將在菲律賓社會和世界各地的社會，以及人類歷史的進程和人類社會產生更重大的作用。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海外華人的優勢

同在中國本土的中國人比較，海外的華僑、華人無疑具有一定的優勢，特別是在中國實行改革開放以前。但是，必須指出，海外華僑華人的這些優勢主要是由於他們身在海外而客觀地和歷史地形成的。也就是說，形成這些優勢的基礎和因素是在海外，而不在中國本土。在本文，我們將集中談海外華僑、華人的兩項主要優勢，即開放—文化交流，及移民的共同特點—動和群體。

開放—文化交流

中國自改革開放以來，不但大力強調改革開放的必要，而且把這二十年來經濟建設的一切成就都歸功於改革開放。雖然不無「矯枉過正」之嫌，但足見改革開放對中國近二十年來經濟發展的重要性。中國甚至有不改革不開放是死路一條的說法。

其實，所謂開放，其中一個主要方面就是只有開放，才能與外界交流，才能吸引外界一切優秀的東西，取外之長補己之短，以促進自己的發展。因此，開放不但是正確的，而且是必要的。誠如北京大學大師季羨林教授所指出，文化交流是人類文化發展的動力。沒有交流，就不會進步。

正是在這個意義上，我們認為，海外華僑、華人的先輩，從當年走出國門開始，實際上即已成為文化交流的先驅，站在文化交流的前沿，因而也備受文化交流之惠，發展和進步得較快。這是由海外華僑、華人身在海外這個客觀條件自然而然地形成的。身在海外，華僑華人往往兼容並蓄中華文化和所在國文化（往往也包含某些西方文化，特別是在曾作為西方殖民地的地方），這一優勢，是閉關在中國本土的中國人不能比擬的。在這個意義上，也可以說海外華僑、華人比中國早開放了千百年，不但比一

九七八年的現代開放早，也比百年前的維新運動早，甚至比一八四〇年被英國的大炮轟開國門早。所不同的是，海外華僑、華人是以自身移民到海外來實行這一開放和交流的，他們本身，實際上就是開放的實踐者和交流的載體。

我們認為，認識到這一點是十分重要的。因為長期以來恰恰相反，有許多人竟是把海外華僑、華人的成就歸因於（有的甚至是全部歸因於）所謂的中華傳統文化，而沒有注意到華僑華人身在海外而具備的不同於在中國本地的中國人之特點。道理很淺顯，如果中華的傳統文化真的那麼不得了，是華僑華人在海外取得成就的主要因素，那麼這種傳統文化的本土，中國又何必開放和改革呢？繼續關閉門戶，吃五千年的文化傳統老本不就行了嗎？其實，誰都知道華僑華人許多好的東西都是在海外掌握和具備的，留學生就更不用說了。

「動」和群體

生活在現代社會的人都會認識到，「動」代表着發展，代表着進步。在商業社會，商品得「動」得流通，流通得越快，範圍越廣，商業就越發展，經濟也越發達，當然對商人來說也越有利可圖。至於資金，也是這樣。資金流動得越快，範圍越廣，經濟就發展得越快，越發達。在現代商業社會，商品或資金不流動，成為陳貨或死錢，簡直就是一場災難。這一點，相對於自給自足的封閉式的農村自然經濟就更為顯著了。事實上，商品經濟的發展，商人階層的出現和發展，都是同脫離這種依附在農村土地之上的封閉式的自然經濟分不開的。而正是在這一點之上，早期華僑的背井離鄉，他們的這一「動」，使他們脫離了中國農村自然經濟的束縛，使他們能夠在海外流動，有條件成為商人。不難想像，如果他們繼續被束縛在中國農村的土地上，只要中國農村自然經濟的制度不變革，他們就難以有條件發展成為商人。「動」

是商人的特性，也是海外華僑、華人相對於在中國本土的中國人的另一優勢。這其實也是許多其他移民，特別是猶太人、阿拉伯人、印度人的共同特點。猶太人之善於經商，同他們早在二千年前亡國，流散到世界各地是有一定關係的。

事實上，菲律賓的華人史本身也是對這個「動」的特點的又一生動說明。眾所周知，在一八五〇年以前，菲律賓華人主要被局限於岷里拉，在一七九〇年以前則局限於一個叫八連的華人區。只是在一八五〇年後，西班牙殖民當局才允許華人不受限制地到外省各地去。而菲律賓華人的經濟，也隨着華人足跡之遍及全菲，在全菲各地活動，促使商品和土產的流通，而取得長足的發展。「動」對發展商業和經濟是絕對必要的。

移民的另一個共同特點就是形成群體。這主要是由於移民在其移居地的陌生且艱苦的環境中，爲了奮鬥求存，守望相助，自然而然會以同族作爲紐帶，形成一個群體。這一點，也曾被有的人認爲是海外華人的一項優勢，但事實並非華僑、華人獨然。世界各地的其他移民族群也是這樣，生活的實際需要使然。華僑、華人濃厚的宗族意識和觀念，雖有一定關係，但並不是主要的。以前，許多人也許過份強調了華僑、華人的這種意識觀念和傳統文化的作用。但是，只要認真地比較一下其他族群的移民，就會發現，這種在移居地的族群現象其實是很普遍的，各種民族和種族都有，只是由於其他的種族或民族人數較少，較不受注意，而沒有人去研究和指出罷了。換句話說，我們所要指出只是，華僑、華人的一些特點，實際上也是各種移民族群的共同特點，實不宜過份強調，以致令人感到只爲華僑、華人所獨有。

擺正華社的地位和角色

娥惹·馬加巴牙·亞羅育是新就任不久的菲律賓共和國的第
十四任總統。此前，她的前兩任總統分別是藍慕斯和依斯拉沓。

在亞羅育取依斯拉沓而代之後，就華社的地位和角色的問題，來回顧一下亞羅育總統的前兩任總統藍慕斯和依斯拉沓是很有意思的。這是因為，就與華社的關係來說，藍慕斯和依斯拉沓恰恰相反，前者極受華社所憎惡，後者則為華社所普遍擁戴；而其關鍵，則是綁架的問題。在藍慕斯執政的六年中，綁架浪潮何其猖獗；而在依斯拉沓執政後，綁架風卻基本上平息了。

但是，華社對藍慕斯和依斯拉沓雖然因綁架的問題而態度截然相反，可是在同藍慕斯當局和依斯拉沓當局交往或打交道的時候卻基本上是一樣的，對政府當局，華社一向只能是支持合作，不能也不敢說不。在藍慕斯執政的六年中，華社雖然因綁架問題而惶惶不可終日，被搞得雞犬不寧，但是，許多社團和頭面人物在會見有關當局，包括藍慕斯總統本人時，至多也只是就綁架的問題表示一下關心，連吭一聲也不敢或不願，甚至還得表示繼續支持政府和政府合作，說了對政府解決綁架有信心的違心之言。在依斯拉沓執政的三十一個月中，特別是在最後的三個多月中，即花檔門事件爆發後，華社許多人士雖然明知依斯拉沓不對，所謂偷吃忘記擦嘴，對國家和人民犯了罪，其繼續執政使國家陷入深重的政治和經濟危機，對國家和人民不利，但是卻採取保持緘默的態度，而且在公開場合還表示繼續支持他的政府，要繼續同他的政府合作。其中，當然也包含了感激依斯拉沓在執政的時候解決了華社的心病綁架問題這個因素。

總之，不管怎樣，華社似乎只有支持政府，和政府合作的義

務，至於總統做得怎樣，對與不對，華社似乎無權過問，也不敢或不便，不願過問，只能裝作沒看到或不知道，熟視無睹，置若罔聞。這是為什麼呢？關鍵看來就在於沒有擺正自己的地位和角色，總以為自己是「華人」，是外人，不能也不應該過問菲律賓的事務，對菲律賓總統和菲律賓政府，只能唯唯是若，俯首貼耳，只能支持合作。在許多華人同胞的意識中，取得菲律賓國籍，成為菲律賓國民、公民，只是一種名義上的國民和公民，主要是為了工作和生意的方便，至於作為國民和公民的義務和權利，特別是政治方面和社會方面的，則是少理為妙，這是「他們菲人」的事，和「我們華人」無關。必須指出，這種態度是不對的，不是一個關心國家大事和愛國的菲律賓公民所應有的態度。

我們認為，不管是對什麼總統，不管是對藍慕斯或依斯拉沓，只要他做對了，對國家和人民有利，我們就支持，同他合作。反之，如果他做錯了，對國家和人民不利或有害，我們就不應支持，甚至敢於提出批評及加以反對。因為這不但是我們作為菲律賓公民的權利，而且更是我們的義務。這就像許多菲律賓的民間組織、輿論和公民領袖（包括現任總統辦公室主任的美琪·牙志多仁那女士）義務地在我們華社的反綁架運動中支持我們，挺身而出，仗義執言，抨擊藍慕斯政府和藍慕斯總統那樣。而我們也在去年十月花檔門事件爆發後，同菲律賓人民一道，加入了要求依斯拉沓總統下台的運動。這同樣都是在行使公民的權利和盡公民的義務。總之，我們應該分是非，講原則。總的來說，公民應該支持政府，和政府合作，但這並非無條件的，並不排除我們批評和反對政府的過失和錯誤的權利。

在亞羅育總統的新政府成立不過一個多月之際，我們這樣說只不過為了說明或強調，我們華社應擺正我們同總統和政府的位置和角色。我們相信，這樣一來，我們將可發揮更積極的作用。

老問題 新爭論

華僑、華人問題可以說是一個老問題，歷史性的問題；它從華僑在千百年前開始出現以來即已存在。但華僑這個名詞的出現，卻只是一百多年前的事情，即十九世紀末的時候。因此，從華僑這個名詞開始出現算起，華僑問題的出現至少也有一百年的歷史了。然而，華僑、華人問題的開始受到重視，卻是二十世紀五十年代以後的事情，這種重視，在二十世紀八十年代以後更為顯著。我們這裡所說的重視的一個主要方面，是指學術界對這個問題的研究。

根據我們的了解和認識，對華僑、華人問題的解決，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在五十年代中期已提出明確的路向，即反對雙重國籍，鼓勵華僑加入所在國的國籍。而在學術界方面，以及某些關心華僑、華人問題的社會組織和活動人士，經過漫長的探討、研究、實踐以至爭論，特別是在七十年代中期，中華人民共和國先後同東南亞幾個華僑、華人最集中，人數也最多的國家建立外交關係以後，對華僑、華人問題的解決，到了八十年代，已逐漸取得通過民族融合的途徑和方向這樣的共識。但是，也是在八十年代，隨着中國的對外開放，新的華僑開始大量增加，從而在海外許多國家，包括東南亞各國構成新的華僑問題。與此同時，也重新產生了怎樣認識和解決華僑、華人問題的問題。另一方面，隨着局勢的發展變化，無論是在東南亞，如印尼、馬來西亞和我們菲律賓，還是美國、加拿大、日本、澳洲和西歐國家，華僑、華人問題也出現了一些新的問題。因此，華僑、華人問題總的來說雖然是個老問題，卻在兩個方面出現了新的爭論。

關於新的華僑方面，這實際上是個舊的華僑問題的重演，諸

如生爲中國人，死爲中國鬼；不可數典忘祖等效忠問題，以及同化、融合的問題，在七十年代早已討論或爭論過，是老生常談。但是，對新的華僑來說，這些問題卻不能不重新討論。我們只是希望，由於有了以前的經驗，新華僑在這個問題上的認識能以較短的時間和較快的過程加以解決。此外，當然也有這些新僑不同於以前的華僑之特點所帶來的其他問題，如涉及販毒和人口走私的問題，但在本文我們就不打算討論了。一是因爲這類問題以前已有不少文章討論過；二是因爲本文着重於華僑問題的解決之路向和途徑這方面。

另一方面的爭論，則可以說是隨着華僑、華人的所在國所出現的局勢和事件，因其對華僑、華人的影響或其涉及華僑、華人的方面而引起的對華僑、華人問題的再認識或更深入的探討的問題，例如印尼在一九九八年五月所發生的排華暴亂和我們菲律賓在去年十月至今年一月所發生的涉及依斯拉沓總統的花檔門事件和人民力量第二事件。這種事件，在某種意義上來說是對華僑、華人問題的解決之認識的一種考驗、檢驗和程度上的深入。在這裡，我們將具體到我們菲律賓華人的情況來探討。

在花檔門和人民力量第二發生以前，自去年二月菲華商聯總會舉行菲華各界懇談會討論英文報排華言論，決定在同年六月十二日由商總牽頭，第一次由菲華各界主動隆重慶祝菲律賓獨立節爲標誌，在華菲融合的問題上，華社可以說已達致前所未有的共識。但是，這個共識，在花檔門事件發生後，卻儼然受到了考驗。因爲事態的發展表明，對華菲融合應怎樣理解，特別是在這樣重大事件中應如何實踐，在這樣的事件中應如何處理華社、華人和大社會及依斯拉沓總統的關係，不同程度的分歧，甚至對立馬上出現了，直至發生了爭論。對於這些分歧和對立及爭論，我們並不認爲是壞事，雖然感到有點意外以至吃驚。因爲這些分歧和對立是一種客觀存在，以前只是因爲沒有機會（即沒有出現或